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ST 凯撒

公告编号：2023-068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务提前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旅业”或“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收到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谷信托”）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因公司触及债务提前到期的相关条款，金谷信托宣布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提前到期，要求公司归还贷款合同项下未偿还债务，即债务本金 35,000 万元及贷款利息、违约金等。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到期债务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议案》，为了缓减公司短期的资金压力，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委托金谷信托设立的单一资金信托申请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纾困信托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世嘉”）以其持有的 5,800 万股凯撒旅业股票为本次贷款提供场外质押担保（因协商一致由土地担保物变更为凯撒世嘉持有的凯撒旅业股票及公司股价波动低于平仓线增加股票质押担保物，目前股票质押担保物累计为 9,300 万股），凯撒世嘉下属公司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后续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将信托贷款合同约定的土地担保物变更为凯撒世嘉持有的凯撒旅业股票），公司下属公司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

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2022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6）、《关于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59）、《关于与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金额	债务类型	原到期日
1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万元	质押借款	2023 年 11 月 25 日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金谷信托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鉴于公司目前存在严重经营亏损，面临退市风险，以及 2023 年 7 月 3 日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琼 02 破申 4 号《决定书》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的违约情形，根据《金谷·博睿 143 号单一资金信托之信托纾困贷款合同》第十六、第十七条以及《股票质押协议》（合同编号：金谷信（2020）第【102】-3 号）第 10.2 条之规定，金谷信托宣布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提前到期，要求公司归还贷款合同项下未偿还债务，即债务本金 35,000 万元及贷款利息、违约金等。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琼 02 破申 4 号《决定书》，进入预重整，后续该笔债务的具体金额需以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债权审核确认为准。公司与债权人一直以来均保持良好的关系和积极的沟通，后续也将积极沟通债权人、担保人等多方推动上述债务妥善解决，避免对公司经营及破产重整事项产生影响；若短期内无法完成清偿，可能面临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形，增加相关财务费用，并可能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

特此公告。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 日